

关于推荐2010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文章录入时间：2010-3-31

关于推荐2010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通知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自成立之初到现在已经成功举办了四届。2009年共收到申报项目六项，经过严格的评审，共评选出一等奖一项，二等奖三项。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每年评选一次，请各单位和申报者积极做好2010年的申报工作，希望有更多更优秀的成果入选。现就2010年“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

对材料科学前沿研究具有深远影响的、被公认的重要发现和材料技术重大突破的创新成果；对发展高技术有巨大推动作用的关键新材料合成与制造技术；对提升传统材料品质和促进产业技术进步影响面广、经济效益巨大的工程技术开发成果。不包括涉及国防、国家安全领域的保密项目。

二、奖励的类别和等级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分基础研究、技术发明和科技进步三个类型，详见附件“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章程”（附件1）第十三条—第十六条。

2、“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设一等奖和二等奖。

等级依申报项目成果水平综合评定，主要从创新性、技术难度、总体水平、对相关领域和行业技术进步推动作用以及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等方面评价。

3、“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主要完成人应当是该项成果全部或部分创造性技术内容的独立完成人或做出重大技术创新和重要贡献的完成人。在科学研究、技术开发项目中仅从事组织实施和辅助服务的工作人员，不得作为完成人。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的主要完成单位应当是在项目研制、开发、投产、成果应用和推广过程中提供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支撑条件，并起到组织、管理和协调作用、并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三、申报要求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面向我学会团体会员中从事材料生产、科研、设计、应用的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会员。符合评奖范围规定的项目，属于企事业单位的通过单位申报，个人通过属地机关或中国材料研究学会三名以上理事推荐申报。

2、正在研究中的或成果权属有异议的项目以及已获国家级、省级科学技术奖的项目不得作为申报项目。（对于已获其它社会机构奖的项目，在申报时应注明）

3、申报“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须填写统一格式的《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附件2），提供必要的证明或评价材料作为附件，申报书及附件应当完整、真实、可靠。

4、学会将对获奖项目完成人颁发奖励证书和奖金。获得一等奖的项目将对前15名项目完成人颁发奖励证书，获得二等奖的项目将对前9名项目完成人颁发奖励证书。

四、报送材料

1、《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书面材料3份，电子版1份（光盘）；

2、《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书》附件书面材料1份；

3、每个项目评审费1000元；

4、申报截止时间：2010年4月30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辉 联系电话：010-68710443 E-mail: c-mrs@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2号赛迪大厦东侧楼4101室（100048）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Copyright© 2001-2002 C-MRS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材料研究学会 版权所有 京ICP备字:05033913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2号赛迪大厦4102室 邮编:100048 E-mail:c-mrs@163.com